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

地址：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  
號

聯絡人：徐國豐

電話：(02)2311-7722#2727

傳真：

電子信箱：lfshyu@ep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環署綜字第1101006489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環境教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8條修正草案預告影本（修正草案總說明及  
條文對照表）（1101006489B-0-0.pdf、1101006489B-0-1.odt）

主旨：檢送「環境教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」第8條修正草  
案預告影本，並附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本案係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踐行法規草案預告程序，以廣泛  
周知各界對於草案內容惠予提供本署相關意見或修正建  
議。

正本：陳立法委員瑩、蔣立法委員萬安、林立法委員淑芬、邱立法委員泰源、洪立法委  
員申翰、莊立法委員競程、黃立法委員秀芳、楊立法委員曜、劉立法委員建國、  
蘇立法委員巧慧、吳立法委員斯懷、徐立法委員志榮、張立法委員育美、廖立法  
委員婉汝、王立法委員婉諭、直轄市政府、縣（市）政府、直轄市環保機關、縣  
（市）環保機關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

副本：



綜合計畫科 收文:110/01/28



1100026628

有附件